

栗香菊影慰乡愁

□肖复兴

老北京冬天的大街上，有两种小摊最红火，一种是卖烤白薯的，一种是卖糖炒栗子的。卖烤白薯的，围着的是一个汽油桶改制的火炉；卖糖炒栗子的，则要气派得多，面对的是一口巨大的锅。清《都门琐记》里说：“每将晚，则出巨锅，临街以糖炒之。”《燕京杂记》里说：“每日日落上灯时，市上炒栗，火光相接，然必营灶门外，致碍车马。”想巨锅临街而火光相接，乃至妨碍交通，想必很是壮观。而且，一街栗子飘香，是冬天里最热烈而温暖浓郁的香气了。如今的北京，虽然不再是巨锅临街，火光相接，已经改成电火炉，但糖炒栗子香飘满街的情景，依然还在，而沿街围着汽油桶卖烤白薯的，则很少见了。

早年间，卖糖炒栗子的，大栅栏西的王皮胡同里一家最为出名，那时候，有竹枝词唱道：“黄皮漫漫居临市，乌角应教例有诗。”黄皮，指的就是王皮胡同；乌角，说的就是栗子。将栗子上升为诗，大概是因为经过糖炒之后的升华，是对之最高的赞美了。

当然，这是文人之词，对于糖炒栗子，比起烤白薯，文人更为钟情，给予更多更好听的词语，比如还有：“栗香市前火，菊影故园霜。”将栗子和文人老牌的象征意象的菊花叠印一起，更是颇有拔高之处。不过，诗中所说的由栗子引起的故乡乡情，说得没错。我来美国多次，没有见过一个地方有卖糖炒栗子的，馋这一口，只好到中国超市里买那种真空包装的栗子，味道真的和现炒现卖的糖炒栗子差得太远。

有一年十一月，我去南斯拉夫（那时候，南斯拉夫和黑山还没有分开变成塞尔维亚），在一个叫尼尔的小城，晚上，我到城中心的邮局寄明信片，在街上看到居然有卖栗子的，虽不是在锅里炒的，也是在一个像咖啡壶一样小小的火炉上烤的。烤制的器具袖珍，栗子个头儿却很大。我买了一小包尝尝，虽然赶不上北京的糖炒栗子甜，却味道一样，绵柔而香气扑鼻，一下子，北京的糖炒栗子摊，近在眼前。

比起糖炒栗子，南方有卖煮栗子的，每个栗子都剪出三角小口，而且加上了糖桂花，味道却差了些。缺少了火锅沙砾中的一番翻炒，就像花朵缺少了花香一样，虽然还是那个花，意思差了很多。桂花的香味，和栗子的香味，

不是一回事。

制作糖炒栗子并不复杂，《燕京杂记》里说：“卖栗者炒之甚得法，和以沙屑，活以饴水，调其生熟之节恰可至当。”一直到现在，糖炒栗子，变煤火为电火，但还是依照传统旧法，只是有的减少了饴糖水这一节。糖炒栗子变成了火炒栗子，缺少了那种甜丝丝的味道了，也缺少了外壳上那种油亮的光彩了。

京城卖糖炒栗子的有很多，让我难忘的一家——说是一家，其实，就是一个人招呼。他是我在北大荒的一个荒友，同样的北京知青，上世纪90年代初，从北大荒回到北京，待业在家，干起了糖炒栗子的买卖，是首批卖糖炒栗子的个体户。他在崇文门菜市场前，支起一口大锅，拉起一盏电灯，每天黄昏时候，自己一个人拳打脚踢，在那里连炒带卖带吆喝，以此维持一家人的生计。那里人来人往，他的糖炒栗子卖得不错。他人长得高大威猛，火锅前，抡起长柄铁铲，搅动着锅里翻滚的栗子，路旁的街灯映照着他满头汗珠的脸庞，是那般的英俊。我不敢说他卖的糖炒栗子最好吃，却敢说是卖糖炒栗子中最靓丽的美男一枚。

如今，北京城卖糖炒栗子的，“王老头”是其中出名的一家，因为出名，还特意将“王老头”三字注册为商标，可谓京城独一份。二十多年前，“王老头”的糖炒栗子，在栏杆市，临街一家不起眼的小摊，因为他家的糖炒栗子好吃，四九城专门跑到那里买货的人很多。我也是其中之一。确实好吃，不仅好吃，关键是皮很好剥开。栗子不好保存，卖了一冬，难免会有坏的。因此，衡量糖炒栗子的质量，除栗子坏的要少，肉要发黄，以证明其是本季新鲜的之外，就是皮要好剥。好多家卖的糖炒栗子的皮很难剥开，是因为火候掌握的问题。可以看出《燕京杂记》里说的“调其生熟之节恰可至当”，是重要的技术活儿。恰可至当，不那么容易。

前些年修两广大街的时候，拓宽栏杆市，拆掉了沿街两旁的很多房屋，王老头搬到蒲黄榆桥北，靠近便宜坊烤鸭店，店铺虽然不大，比起以前要气派得多，而且，门前还有“王老头”显眼的招牌。每一次从国外回到北京，先要到王老头那里买栗子，以慰乡愁。

大家V微语

文学的力量

□孙郁

●文学是对于生命存在的另一种可能的展示，有再现生活的功能，也有想象、超然的功能。

●作家在现实里无法实现的思想可以借着审美之船驶入精神的深海，在颠簸里释放生命的种种潜能。比如，诗歌、小说、戏剧犹如“存在的镜子”，人们在其间可以看到未曾见到的自己，由此知道该选择什么、放弃什么。

●我们都生存于世俗社会，按照生活逻辑惯性生活，文学则可以照出我们认知的盲区，我们的精神从而可以被其异样的光芒所沐浴。

●那一刻，我们从俗谛中惊醒，恍然觉悟精神的路不止一条。

谈天说地

重复

□王永清

重复，不可小觑。

中学时学过《卖油翁》，卖油的人能油过铜钱方孔而不湿钱，此高超技艺让人赞叹。其中道理，说来说去，无非就是“唯手熟尔”。它告诉我们，一个人的技能是可以反复训练而达到熟能生巧的。

生活中，我们时时“重复着昨天的故事”，可是我们并不担心，因为在重复中也伴随着新的机遇。月儿缺了，在预知的时间内，地平线或东山之上会还我们一轮新月；时至冬日，我们也不茫然，冬的枝头正在摇曳着一粒粒日益饱满的春蕾。我们怀揣着希望，并且那样自信，是因为自然规律告诉我们，重复是一条相当重要的生存经验。

我们常说“好书不厌百回读”，一部经典作品，总要反复读上几遍，才能深入到作品里，深入到作者的心里。这不仅仅是一种“温故”，更是一种“知新”，一种拓展，一种升华。著名作家博尔赫斯曾说：“我一生中读的书不很多，大部分时间都在重读。”其实，重读的魅力，就像芬芳的花儿缓缓绽放，既有视觉上的美艳，又有嗅觉上的馨香。

读书如此，求知亦然。陆宗达曾拜国学大师黄侃为师，终成现代训诂学界的泰斗。他回忆道：当年翻烂了几本《说文解字》，从此做起学问来，轻松得如庖丁解牛。

“重复”对于读书做学问的意义重大，做其他事亦然。

诸多科学技术都是经过反复实验才获得成功的。文学、艺术也大都具备重复之美。比如《诗经》中的诗歌，具有“重章叠句，复沓而歌”的结构特点，其作用就在于反复咏唱中给人“一唱三叹”“千回百转”“绕梁三日”的感受，宛如一束束绚丽的光环，令人炫目陶醉，玩味不已。

刘勰在《文心雕龙》中说：“操千曲而后晓声，观千剑而后识器。”重复，不是因循守旧，它是一个由量变到质变的积累过程，是对事物不断深化认知的过程，是创新的载体，更是人生的领悟。生活中，我们需要重复，懂得重复，在重复中求新。当我们把一件事情做得非常深入，离成功就更接近了。

文史杂谈

古代春节如何放假

□任万杰

现在春节就要到了，春节假期是我国法定节假日，人们奔波忙碌了一年，利用春节假期终于能休息一下，与亲朋好友共享春节的喜悦，这样的心情可以理解，其实春节假期不但现在有，古代也不例外，那么古代春节如何放假的呢？

唐朝：按照“元正前后各三日”放的，即以大年初一为中心，初一之前与初一之后各放假三天，加上初一当天，刚好七天。也就是从腊月二十八放到正月初四，初五开始上班。大年初一文武百官和高级地方官必须提早上朝给皇帝拜年；地方行政长官春节期间必须在衙门值班，不能回家，家人则可以到衙门里与之团聚。唐德宗在位期间，文武群臣实行单双休日，单日上朝，双休日，七天假期只能休四天。

宋朝：正月初一前后各三天。据《宋史·职官志》记载，自宋太宗至宋真宗时，春节、冬至、寒食均是七天假期。中秋、重阳、端午、七夕等等节日，最多只有三天假期，甚至缩减为一天假期。宋代的春节包括忙年、过年、闹年三个时段，元宵也是“年”的一部分，也一度放七天假。宋代地方官比较幸福，每年腊月二十“封印”回家过年，正月二十“开印”，放假一个月。朝廷大臣初一要上班，不得请假。

明清：全年只规定了三个主要的节庆，即春节、冬至和皇帝诞辰。加上元旦、元宵、中元等，每年休假只有五十多天。清朝前期的休假制度基本上沿袭明朝。不过，到了清朝公务员的“黄金周”还是有的。冬至、元旦、元宵三个节日又以封印休长假的方式贯通，前后也有约一个月的时间。因此，每至封印之日，官员们都会邀请同僚欢聚畅饮，“以酬一岁之劳”。

吾乡是茶叶集散地，喜欢

喝茶的人多。坐办公室的，几乎每人都带个玻璃杯，里面泡着龙井茶，一看叶芽，就知道茶的好坏。然而喝的多是绿茶，喜欢红茶、乌龙茶、普洱茶的，似不多。久未回乡，不知道如今喝茶的风气如何。

我喜欢喝茶比较晚，不能喝酒了，才开始喜欢上茶，可是性不喜绿茶，先是喜欢乌龙，接着又喜欢上红茶。

记得第一次到茶城买茶，想买的是金乌龙。那家茶城就要搬迁了，黑黢黢的，只有零星几家还亮着灯。卖茶的老板不在，旁边有家店还开着门，我们只好踱过去。老板娘是个福建女子，瘦瘦的，笑容可掬，而拙于言辞。坐下，宽厚的茶桌隐隐的红色在灯光下也藏不住。几种乌龙茶，纷纷一过，平平无奇。老板娘说，试试这一种吧。她细心地从冰柜里取出一个塑料袋，塑料袋里又是一个袋子，用茶匙舀了一点茶叶出来，褐色的茶叶，细丝一般，从来没见过的。碗中茶叶的量很少，单薄得令人起疑。水冲进去，亦不见精彩处，端起茶杯，细啜一小口，则轻芬满口。继饮整杯，馥郁馨香，得未曾有。于是一连泡了七八泡，纤细的茶叶渐渐展开，鲜肥而收敛，低调而富美，香味始终不减。那个茶，我至今不知叫什么名字。老板娘说这个茶六千块一斤，你们要的话，三千块一斤就可以。我辈囊中羞涩，虽极爱之，终于没买，至今惜之。

七八年过去了，那个夜晚依然不能忘怀。我第一次知道茶叶在纤弱里藏着这么丰

喝茶

□张宪光



腴的色与味，在干枯以后还可以如此延展自我。乌龙茶的醇厚，直观可感，而那个夜晚纤细的牙尖不过是生命的初绽，缘何如此醇厚绵长？果真是天地精华之气，尽蕴其中？茶叶是有生命的，冲泡的过程就是生命展开的过程。第一泡常常是轻

浮的，带着些茶叶的草木气和焦躁气，然后一泡一泡，在第四五泡的时候趋于鼎盛，之后慢慢坠落。泡茶就像写一首诗，慢慢地推进，把茶叶所经历的春露秋雨与日月风霜慢慢展开，每一泡里藏着不同的经验，藏着不同的欣悦与忧伤，——不过诗常常一半藏，一半显，结尾复常常蕴藏着高潮或惊异，而临近终点的茶叶则是生命在趋于凋零，宛若春蚕之死，宛若落花叹息着从枝头坠落，宛若秋叶依归于泥土。这个起落的过程，统计学上正态分布的模型约略可以近之。

记得五年前，有个数学高材生喝了我泡的茶，发明了一个所谓的喝茶函数，还专门开了一堂英文的数学课邀我去听，听得我一头雾水。

陈眉公《茶董》小序里说：“独饮得茶神，两三人得茶趣，七八人乃施茶耳。”我喜欢自己喝茶，尤其是晚上喝茶，然而并不懂得什么“茶神”，只是性好独饮而已。七八个人饮茶也是开心的事，给一二十个学生泡茶偶尔亦有之，然而的确并不常有。至于两三个人一起喝茶，也未必一定得其茶趣，倒是深夜茗话，常常扯得很尽兴。而今友人即将返乡，我也赋闲在家，聚在一起喝茶的人越来越少了。